

证券代码：873745

证券简称：瑞风协同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第一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及通讯方式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微信等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红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所做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0人。

监事朱红生、朱洪达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2023年度监事会各项工作和公司整体运营情况，编写了

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及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经营情况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发展计划和经营目标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，该公司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按时为公司出具各项专业报告，报告内容客观、公正。综合考虑该所的审计质量与服务水平及收费情况，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，同意公司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的有关规定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所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该专项账户，该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。

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，公司将与主办券商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在册股东无本次定向发行股份的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次股票发行为定向发行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公司现有在册股东无本次发行优先认购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瑞风协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